



论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启蒙意义

高惠珠

摘要:真理标准问题的启蒙意义可以从政治启蒙、学术启蒙、价值启蒙三个维度来探讨。就政治启蒙而言,这场讨论打破了“两个凡是”的束缚,澄清了人们对何谓社会主义的模糊认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概念的提出及形成的八大举措和主张,成为政治启蒙的标志性成果;就学术启蒙而言,这场讨论打破了长期以来禁锢全国学术研究的“圣人标准”,开启了新时期我国知识界独立研究的学术风尚,激发了我国学术界的公共意识和社会责任感;就价值启蒙而言,这场讨论使自由、民主、平等的价值理念在全社会得到了普遍认同和增强,使其超越了传统意义而具有当代性。

关键词:政治启蒙;学术启蒙;价值启蒙;真理标准

1978年的春天,发生了一场在今天看来已成为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和发展拐点的大讨论——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关于这场讨论的意义,经过改革开放30多年实践检验,已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承认。但人们往往从政治意义上评论多,认为这场讨论“不仅推倒了阻挠纠正‘文化大革命’种种错误、阻挠我国革命和建设事业向前发展的‘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还使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得以恢复和重新确立”^①,而对其作全方位的立体评论少。我们认为,历史事件的意义,往往会随着历史进程的推移而愈益清晰,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对我国社会转型所具有的启蒙意义,怎么评价都不会过分:它既是一场对何谓社会主义之认识拨乱反正的政治启蒙,又是一场推动我国理论界开始独立研究的学术启蒙,还是一场破除迷信,引导人们追求社会主义的自由、民主、平等的价值启蒙。从一定意义上说,正是通过这三大启蒙使中国社会真正开始社会主义现代性的建设历程。

邢贲思先生在纪念真理标准问题讨论30周年、谈论这场讨论发生的国内大背景时说:“当时‘四人帮’被粉碎,广大群众欢欣鼓舞。他们对未来充满期待,希望我国社会主义事业从此峰回路转,迎来一个重大转机。但群众的热情很快受到了沉重的打击,当时主持中央工作的同志不顾党内外群众要求改变现状的强烈呼声,抛出了‘两个凡是’的口号,强调凡是毛主席做出的决定,凡是毛主席做出的指示,都要‘坚决维护’,‘始终不渝的遵循’。这就意味着我们党过去所犯的的错误,包括‘文化大革命’这样的严重错误,都不可能得到纠正。……经过一段时期的冷静思索后,人们终于从‘两个凡是’中找到了问题的答案。‘两个凡是’是套在人民头上的紧箍咒,是妨碍中国社会进步的绊脚石。不破除‘两个凡是’,党没有希望,社会主义没有希望,中国没有希望。于是一场针对‘两个凡是’的大论战就成为不可避免。”^②

^① 卢冀宁:《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开展及其深远意义——纪念真理标准问题讨论15周年》,载《学术月刊》1993年第10期。

^② 邢贲思:《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及其启示》,载《求是》2008年第11期。

讨论的导因是从小人物开始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一文的初始文本是南京大学哲学系讲师胡福明当时给《光明日报》的一篇以“实践标准问题”为主题的论文。此文被发现后，正合时势，引起了重视。经中央党校《理论动态》和《光明日报》编辑部组织专家多次修改，最后由当时主持中央党校工作的胡耀邦审阅定稿，于1978年5月11日以特约评论员的名义在《光明日报》上公开发表。文章发表的当天，新华社就予以转发了。第二天，《人民日报》和《解放日报》同时转载。接着是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报纸紧跟着转载，从而掀起了讨论热潮。据统计，1978年当年，见诸于报纸刊物的讨论会、座谈会就有69个，这一年发表的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文章就有650多篇^①。尤其是当年秋天，1978年8月4日，《人民日报》以头版头条显著位置报道了黑龙江省委常委扩大会议的与会者对真理标准问题讨论重要意义的理解和支持态度，实际上是一个当政的中共省委通过新闻媒体的政治表态。这一表态使讨论具有了全新的政治意义，接着各省纷纷跟进，到1978年10月10日，中央工作会议开幕的那一天，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中已有21个省、自治区的党委主要领导公开表态支持讨论，由此形成了全国大讨论的局面。正是在那一次的中央工作会上，邓小平作了后来被称为改革开放宣言书的题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重要讲话，为当年年底召开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了思想准备。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上，以邓小平为核心的党中央吹响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征程的冲锋号，我国社会重大的历史转折由此开始。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至今，35年过去了。35年间，我们这代人经历了多次惊心动魄的思想解放历程；有人以真理标准讨论与1992年邓小平南方谈话为标志，称为二次思想解放说；有人在这两次的基础上又加上中共十五大，称为三次思想解放说；还有人提出多次解放说。我们认为，以后的多次思想解放，都不能与这一次的思想解放相提并论。实际上，其后的多次思想解放都是以这一次的思想解放为基础的，都是这一次思想解放的继续和深入。正是这一次具有三重启蒙意义的思想解放奠定了我国社会新时期发展的思想理论基础。

一、对何谓社会主义之认知拨乱反正的政治启蒙

众所周知，唯物史观的发现和剩余价值理论的创立，使社会主义由空想变为科学。但科学社会主义究竟应如何建设，这是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留给其后继者的“历史之托”。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缔造者列宁曾在其短短5年的执政经验中做过深入的反思，特别是列宁在1923年12月下旬，他生命的最后时段，以超乎常人的毅力与对社会主义事业的忠诚，通过口授，留下了书信和文章，后来被人们习惯性称之为“政治遗嘱”^②。在这些书信和文章中，列宁围绕“建设俄国社会主义”这一主题，提出了一系列与马克思、恩格斯当年预测不尽相同的理论与思路。但在当年，列宁的思考并未引起重视，有的甚至被故意遮蔽了。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被视为科学社会主义的经典与范本，虽然在中国革命进程中，由于斯大林态度的起伏，这一模式对我国的影响具有多重性，但无论如何，公有制、计划经济、按劳分配一直被视为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正是在这一传统认识的指导下，“一化三改造”（即进行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实现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成为新中国立国后的首要社会主义实践。尽管在这一改造的全线推进中已初露“左”的倾向，但被“社会主义改造”“全线胜利”所鼓舞的人们并未对此有所意识，反而在对“帝国主义遏制中国”政策的反抗中，更加头脑膨胀起来。随之出现了1957—1959年的反右扩大化。之后又掀起了“大跃进”热潮，在15年赶超英国、20年赶超美国的口号鼓动下，城市大炼钢铁，农村大搞人民公社化运动，大刮共产风。60年代初期的中苏论战和中期的“文化大革命”，使“左”倾思潮在毛泽东晚年对社会主义模式的错误认知中越发走向极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被认为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创造性发展。于是乎，在当时，“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抓革命、促生产”、“大力开展意识形态领域的阶级斗争”等等标语口号，充斥全国大街小

^①沈宝祥：《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几点认识和思考》，载《理论学刊》1998年第4期。

^②8篇文章为：《日记摘录》《论我国革命》《论合作社》《我们怎样改组工农检察院》《宁肯少些，但要好些》《给代表大会的信》《关于使国家计划委员会具有立法职能》和《关于民族和“自治化”问题》。

巷,而且被视为对马克思主义的新发展。毛泽东逝世后,那篇提出“两个凡是”^①方针的中央二报一刊社论就是以《学好文件抓住纲》为题的。20世纪60年代中期的中国,个人迷信盛行,思想普遍僵化,加之物资短缺,国民经济濒临崩溃的边缘,社会陷入深深的劫难之中。尽管1976年粉碎了“四人帮”,但如果继续以“两个凡是”为国策,那后果就不堪设想了。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掀起,如平地一声春雷,炸醒了被“左”倾迷雾熏昏了的千百万人,在此,唯物辩证法的逻辑不可抗拒:既然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那么人们就用实践标准来检验我国的社会主义实践了。人们首先用实践标准检验了“文化大革命”,发现了其“乱打棍子”、“乱扣帽子”、“打击一大片”的反人民性,逐渐开始平反各种冤假错案,落实各项政策;其次,人们用实践标准验证了“以阶级斗争为纲”、“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的方针、政策,发现了其逆社会发展规律、搞“空头政治”的反社会性,开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努力发展生产,提高社会福利;再次,人们用实践标准检验领袖语录,发现领袖也有作出错误判断的时候,开始推倒“两个凡是”。

人们也用实践标准检验了党的路线和决议,正如邓小平指出的那样,不能说一种提法一经党的代表大会通过,就不能对它的正确性做任何讨论,否则下次代表大会怎么会提出新的提法呢?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对十一大制定的路线、决议就作了必要的调整,从而实现了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现在看来,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重大政治启蒙意义在于:第一,它破除了对领袖的个人迷信,那种“领袖的话,一句顶一万句”、要“句句照办,字字执行”的时代结束了,那种认为群众运动“天然合理”的论调也失去了市场。众所周知,在人类社会心智和文化发展的历史上,18世纪发生的启蒙运动曾是人类从传统迈向现代的拐点。当时启蒙运动的核心问题是对现代性的理解。何为现代性?马克斯·韦伯将之解释为一个理性化的过程,是从中世纪的神魅世界中脱魅,由人自己主宰自我的命运,人的理性代替超越性的意志,成为最终的行动合理性的支撑。之所以将真理标准问题讨论誉为政治启蒙,就在于经过这场讨论,当年那种“大树特树”某种思想的冲动和盲目性消失了,代之以全党对政治行为合理性的追寻。其中最为鲜明、典型的表现,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党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确立。在十二大上,党的思想路线第一次被写进了党章。十二大中共党章在《总纲》中规定:“党的思想路线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这一思想路线,经过十三大、十四大、十五大、十六大、十七大、十八大,党章修改了6次,但是党的思想路线的文字表述,一个字也没有改,不能不说,这是政治启蒙的重大成果。

第二,它澄清了人们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的模糊认知。那种“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不堵资本主义的路,就迈不开社会主义的步”的“左”倾建设思路,终于被终结了。这场讨论之后,邓小平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上深刻揭示了社会主义的本质,人们终于认识到:贫穷不是社会主义,发展太慢也不是社会主义;平均主义、“大锅饭”不是社会主义,“两极分化”也不是社会主义;僵化封闭不能发展社会主义,照搬外国也不能发展社会主义;不重视物质文明搞不好社会主义,不重视精神文明也搞不好社会主义。1982年,邓小平在十二大开幕词中提出,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什么意思?基本是两条:第一条,中国要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第二条,中国要走自己的路,建设不同于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这一对社会主义的重新认知,不能不说是政治启蒙的重大成果。

通过这场大讨论,在此之后的35年间,在我国的社会主义实践中,树起了实践标准,否定了通行多年的语录标准和政治权威标准,使人们检验真理与谬误的认识能力大大提高,思想与精神都得到了解放。按时间顺序,35年一路走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后提出的八大举措和主张,成为构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性的标志性成果:一是废除人民公社体制,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二是打破多年的封闭状态,实行对外开放,引进外资,兴办经济特区;三是否定照搬别国模式,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体构想;四是否定产品经济概念,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五是否定超越阶段的估计,做出了我

^①“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做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

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判断；六是否定姓社姓资的抽象争论，重新概括了社会主义的本质即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级分化，最终实现共同富裕；七是否定公有制应纯之又纯的空想，提出并建设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模式；八是否定平均主义、“大锅饭”分配，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分配体制。正是这些标志性成果，夯实了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基础，使党取得了在新时期执政的合法性。

二、开启我国知识界独立研究的学术启蒙

在这场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中，我国学术界以前所未有的热情广泛参与其中。当1977年2月7日，在中国主流意识形态中具有权威地位的中央二报一刊发表了那个提倡和鼓吹“两个凡是”的社论之后，立即引起了知识界的关注。这一年，正好是我国恢复高考制度的第一年，当时各高校里那支在经过“文革浩劫”与“工宣队进驻”、“工农兵学员占领大学讲坛”等种种风波后被折腾得不知所措的教师队伍，首先就被真理标准讨论的春雷所震醒。那篇《光明日报》评论员的战斗檄文的初始本就是大学青年教师所作。文章提出了四个核心观点：其一，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其二，在实践基础上确立理论与实践统一的原则；其三，马克思主义需不断接受实践的检验；其四，科学无禁区，应该用科学态度来对待马克思主义理论。文章发表后所掀起的那场震动全国的大讨论，起初不仅是作者本人，而且也是全国理论界的知识分子们所始料不及的。在文革中被诬为“臭老九”，被挂上“知识越多越反动”的牌子、在牛棚里被迫整天扫大街、拉大粪的昔日学术精英，正是在这场讨论的春雷声中，“先知先觉”到了春天来临的气息。从1978年5月至12月短短7个月里，投向各地省市以上报刊杂志讨论的文章就超过600篇，这是一种多么积极的姿态！当十一届三中全会对这一场讨论做出了十分肯定的评价之后，如果说此前的讨论更多具有现实政治的涵义的话，那么此后讨论本身则更多地向理论界延伸，更多地具有了学理探讨和学术争鸣的意味，其声势延续数年之久，围绕实践与真理的论题研讨之广泛与深入，是新中国建国以来所没有的。这些论题包括：实践是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是不是唯一标准？实践如何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真理性与价值性如何在检验中达到统一？由此人们又追溯到究竟应如何定义实践，实践的要素和特性又是什么？人们究竟应如何理解实践的目的性和客观性？可以说，这些论题涉及到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深度研究。

讨论中，每一个观点都涉及数种不同观点，甚至包含两种相反的观点及其针锋相对的争鸣。以“实践是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为例，“在学者的讨论中，比较一致的初始看法是，单纯理论本身不能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随着讨论的进一步深入，则在一些具体问题上产生了分歧。有人认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不是实践而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认识是否有真理性，要看它是否与客观对象相符合，因此，马克思主义讲的实践标准，应该指的是实践的结果，是独立于主体外的客观存在。与此相反，有人主张客观事物本身不能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因为真理始终带有主观性的特征，并不直接等同于客观现实，客观存在本身谈不上对与错的问题，只是在对客观世界的认识过程中，才能产生真理和谬误的问题，因此也只有通过实践的道路，亦即主观和客观相联系的过程，才是发现真理和检验真理的过程。还有人认为，把客观事物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的观点，实际上是把真理的意义问题和真理的标准问题混淆起来了，而只有有目的地改造对象的实践活动，才能真正把认识和对对象内在联系起来，从而为检验认识的真理性提供客观的标准。”^①

那么，紧跟着的问题就是实践如何检验认识的真理性？就又出现了两种相反的观点，一种认为认识的正确与否由实践的成败来检验，而实践的成败则由实践的预定目的来衡量。另一种观点马上提出相反意见，因为他们认为实践当然包含目的，但目的属于精神方面，如果单独把目的作为衡量实践成败的标准，实际就意味着把主观精神作为标准，就会导向唯心主义和实用主义。正在这两种意见针锋相对时，第三种意见又投入了争论，有人在此基础上提出了真理标准应适合于两种情况，即它既是“真实性

^①方松华、陈祥勤、姜佑福：《中国马克思主义学术史纲》，学林出版社2011年，第195页。

(事实的真理)的标准”,又是“合理性(价值的真理)的标准”^①。从某种意义上说,正是这样的讨论为日后价值哲学研究的兴起提供了历史契机。笔者在此之所以要具体列举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在1978年之后的新拓展,意在表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不仅打破了“两个凡是”这个套在中国知识界头上的紧箍咒,而且还开创出一种学术研究的历史新局面,它的学术启蒙意义在于:

第一,确立实践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就打破了长期以来禁锢学术研究的“圣人标准”。从中国传统文化来看,自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来,中国学术界中的不少知识分子逐渐养成了尊崇圣人、以圣人是非为是非的风气。人们开口闭口“子曰”,习惯于以“背经”^②、“解经”、“注经”为学术研究的主业,许多人缺乏独立思考的勇气,更不敢标新立异。建国以后的多次政治运动,从反右到“文化大革命”,几乎都把知识分子作为整肃对象,在大力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阶级斗争、“学术为政治服务”的口号下,学术研究往往成为“圣人之言”或“现行政策”的注释,学术理论研究的相对独立性被消解了。随着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深入,当人们把实践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之后,圣人标准、政治权威标准及政治运动标准,就不得不让位于科学合理性原则了。至此,中国知识界的独立研究以此为契机,以建国后从未有过的广度和深度蓬勃开展起来。1978年后,《读书》杂志、《走向未来》丛书、《文化:中国与世界》丛书、《二十世纪文库》丛书等纷纷面世,其“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的勃勃生机被国内学者喻为“新启蒙运动”掀起的标志。

第二,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在学术界内部的深入展开,开启了新时期我国知识界独立研究的学术风尚。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所确立的实践标准,在我国知识界所引起的思想震动,绝非立一个标准那样简单。在承认实践标准的唯一性与绝对性背后,蕴含着学术评价标准的革命性转变,由此也表达着学术研究必须摆脱各式各样政治情势与政治权威的左右,必须走实事求是、独立研究之路。实践标准的确立,对我国知识界的重要启示至少有三:

首先,它昭示了理论研究的课题,最重要与最根本的,应是回应实践的需要。以前那种“以突出政治”为取向、盲目跟人跟风式研究,实不足取;其次,理论研究的成果,同样应接受实践的检验,只有经得住实践检验的“学术效益”,才真正具有社会效益;最后,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全国所开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大业,应成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界为之全力以赴的研究新领域。

当时,作为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连锁效应,是关于人性、人道主义与异化问题的大讨论。推动这一讨论发生的因素有多个方面,但最主要的还是两条,一是从“伤痕文学”所引起的对“文化大革命”的历史反思,对人的忽视与漠视及对人性的践踏和歪曲,是“十年浩劫”中最令人发指的现象,追根溯源,不仅与“极左”思潮有关,更与建国以来在强调“阶级斗争为纲”的治国方略中偏离了马克思主义人道主义有关。二是改革开放本身也提供了重新尊重普通人的人格和认同人道主义的契机与动力,社会实践已向人们提出了理论需要。关于人道主义与异化问题的讨论在1980年引起了全国关注和参与,在1982—1983年间形成热潮,直至1984年胡乔木发表《人道主义与异化问题》的长篇文章成为小结。它是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紧紧相随的第二个全国大讨论,其内在发展逻辑,自然与真理标准所产生的学术启蒙作用有关。不克服“两个凡是”,不确立实践标准,不对何谓社会主义的认知拨乱反正,这样的议题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连提出的可能性都没有。

由真理标准问题讨论所开启的中国理论界独立研究的学术风尚,还鲜明地表现在一些学科门类与专业的重新崛起中。表现之一是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科学社会主义研究的复兴。改革开放之前,我国的科学社会主义研究一般都放在马克思主义政治学的框架下进行。1964年,马克思主义政治学科停建,这使科学社会主义的研究也日趋停滞。正是在真理标准问题讨论之后,受到讨论所激发的连锁效应的鼓舞,1979年3月,邓小平在党的理论务虚会上的讲话中特别指出:“科学社会主义、法学、社会学以及世界政治研究,我们过去多年忽视了,现在也需要赶快补课”^③。在内外双重力量的推动下,科学社

①方松华、陈祥勤、姜佑福:《中国马克思主义学术史纲》,第196页。

②指四书五经。

③《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80~181页。

会主义专业又在国内各大高校纷纷恢复或重建,中国人民大学和山东大学还设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系,就在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第二年,1979年,中国人民大学就开始了科学社会主义硕士点的建设。到1981年,全国已有10多家高校和社科院获得了科学社会主义研究硕士和博士学位的授予权。随之,学术界独立的有中国眼光和中国特色的科学社会主义研究接着开展起来,到今天它已成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建设中的核心专业之一。

与科学社会主义研究具有同样典型意义的还有我国理论界对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研究,这一目前成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中另一个重要二级学科的研究门类,也是真理标准讨论后所开启的我国理论界独立研究学术风尚的另一重要成果体现。自1978年第5期《国外社会科学》发表徐崇温的《关于西方的“马克思主义研究”——流派和观点综述》一文至今的35年间,这一研究从以“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命名到转变为“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所涉流派与人物被视为非马克思主义被纳入到“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的研究之中,映现着我国学术界独立学术研究自主意识的日益增强与成熟。这一变化为我们以后几十年间形成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的话语体系准备了历史前提。

整个发展进程似乎正合康德对启蒙的阐释:

启蒙运动就是人类脱离自己加之于自己的不成熟状态。不成熟状态就是不经别人的引导,就对运用自己的理智无能为力。当其原因不在于缺乏理智,而在于不经别人的引导就缺乏勇气与决心去加以运用时,那么这种不成熟状态就是自己加之于自己的了。Sapere aude! 要有勇气运用你自己的理智! 这就是启蒙运动的口号!①

第三,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巨大社会效应,激发了我国学术界的公共意识与社会责任感。文化大革命对“臭老九”的迫害曾使许多知识分子对现实政治产生了疏离感。真理标准问题讨论所产生的巨大社会效益,十一届三中全会全国出现的改革热潮,使早已溶入中国读书人血液中的“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传统文化基因又一次被激活起来。我国学术界80年代对现代性问题的探寻、90年代对现代性问题的辨正与21世纪初对公共性的讨论,都可被视为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思想解放意义在大尺度历史时空中的回响。在这些问题讨论的背后,映现的是我国知识界对公共意识与社会责任的日益自觉:中国知识界何以走向世界,何以形成世界学术对话能力? 怎样实现学术创新? 以及如何以意识形态的凝聚力来应对各种学术思潮? 这些都成为当代我国知识界的热门话题。以现代性的讨论为例:在这场讨论中,人们从现代性的涵义、规范、基本内容、内在矛盾、马克思对现代性的双重批判、现代与后现代、现代性是一元的还是多元的以及当代中国现代性的建构等多层次、多角度作了研究分析,力图联系中国实际是所有思想者的共同特征。有人从现代性的基本内容即从社会整体结构的精神与物质两个角度,认为现代性可以分为社会秩序(外在的社会结构)和心性秩序(内在的文化心理)两个层面来分析论证出发,提出了在当代中国进行个人正当利益和集体利益、功利性与奉献性有机统一的新集体主义建设之必要②。

有的争论具有更为尖锐的对抗性,这种对抗性既反映了知识界的忧患意识,又反映了当代学人思考的深刻性与开放性。人们不再顾虑“各种帽子”,而敢于进行思想的撞击,坚信撞击所产生的火花将点燃真理的火炬。例如,当时有观点认为:“就中国情况而言,现代性对很多人说来并不陌生,但与现代性的多重维度及其现代性的全方位性和深刻性相比,我们可以断言,在中国境遇中,现代性‘本质上’处于‘不在场’和‘无根基’状态。”“我们可以断言:造成中国现代化进程和社会转型过程中现代性本质上‘不在场’或‘无根基’状态的根本原因在于,现代性遭遇了中国社会内在的深厚的文化阻滞力,而且同其他民族相比,这是异乎寻常顽固的文化保守力量,是我们难以铲除的文化基础和甩不掉的传统尾巴。”针锋相对的观点则认为:“围绕中国现代性和改革的重大核心问题,引发了学术界一系列争论,但有些争论常常淹没在空洞的词句交锋之中,导致这种状况最直接的原因是透过西方理论的针孔来观察中国的实际问题,在以观念的‘应然’规定现实物质生活的‘实然’中,回避了或远离了中国的真正问题和产生问题的真正根

①康德:《历史理性批判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75页。

②张健:《现代性问题与中国现代性之建构》,载《社会科学研究》2006年第1期,第22~26页。

源。社会科学要有所建树,必须对围绕中国社会转型和社会发展方向的种种思潮在其学术外表下隐含的历史观、价值立场和学术动机进行前提批判;还必须反对那种在学术性的名义下脱离现实生活的抽象态度。”^①敢于直抒己见,进行观点间的正面撞击,这正是自真理标准讨论以来所开启的学术界新风。

由此可见,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对我国学术界产生的影响是深远的。这种影响已从认识论扩展至存在论,它影响着当代我国知识界的存在方式、交往方式及研究方式。

三、追求自由、民主、平等的价值启蒙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深远影响从认识论扩展到存在论已是不争的事实,因为它对参与者与旁观者来说,都是一次实际生动的关于自由、民主、平等、公正的价值启蒙。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就其讨论方式而言,是空前民主的。在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刚开始时,邓小平就对当时的中央宣传部长说,不要设禁区,下禁令。这就给这场大讨论提供了一个民主宽松的政治环境。1978年12月13日,邓小平在中央工作会议闭幕会上的重要讲话,又着重指出,民主是解放思想的重要条件。他强调,要创造民主的条件,要重申“三不主义”: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后来,在讨论中确实人人可以对问题发表意见,人人可以对别人意见提出质疑和反驳,而发言者就必须“以理服人”,对自己的主张做出具体的论证与引证,这一民主讨论的方式,对于在“阶级斗争为纲”年代里习惯于搞大批判,事事“以大批判开路”,对所涉人和事无限上纲、乱扣帽子,施加政治压力的“受蒙蔽”者,无疑具有启蒙意义。后来,有人在总结思想解放经验时,认为“通过讨论方式来推进思想解放,这是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创造的一条很重要的经验”^②。

真理标准讨论就其确立的实践标准而言,也为人们理解自由、民主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以“说新话”而言,思想解放往往要说“新话”,这个“新话”,或者属于新开拓的领域,过去无人涉足,或者别人已涉足,但要说别人没有说过的话,新话与原话相比,或者有所差别,或者是有很大差别。但在传统的观念里,你的新话涉及的是普通人,也许好办,但如果涉及你的“上级领导”、“理论学术权威”甚至政治权威,那就可能是另外一回事了。当实践作为判别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竖起后,这一标准的唯一性,使人人在真理面前的平等,具有了不可动摇性。这使说话、发言、评价的“民主”,具有了科学基础。有实践标准为“新话”撑腰,“专断”与“迷信”就无法逞威了。因此,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一个“溢出”效应,就是社会“民主”观念的普遍增强,“民主”空气的普遍改善。人们在这场讨论中,体验了“民主”,增强了“民主”,学会了“民主”。

与“民主”紧密相连、不可分割的两个观念是“自由”与“平等”,如果说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对社会民主风气的形成、民主观念的增强是显性表现的话,那么,社会自由、平等意识的增强则是隐于其后的隐性变化。

在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过程中,没有搞大批判,而是通过讨论的方式解决思想认识问题,它是以人人平等与人人自由为前提的。因为人们只有在自由和平等的条件下,才能畅所欲言。

以上对民主、自由、平等观念经过真理标准问题讨论而在全社会得到增强的分析,是人们都能想到,也都能接受的。但是,在此我们不禁要追问,为何这样的增强能引起一场思想解放运动呢?为何直到今天,它的深远历史影响还随处可见?为什么对于经历了“文化大革命”和这场讨论的人,一切仿佛就在昨天发生的,令人如此记忆犹新呢?究其原因在于,它发生的背景及达到的历史深度,是其他事件所无法企及的:

原因之一,源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发生的历史时机。这场讨论是发生在粉碎“四人帮”后的我国社会,百废待兴、尚未恢复元气、又被“两个凡是”当头一棒,打得喘不过气的时候。因此,它具有一种超乎寻常的解救作用。“真理标准虽是一个哲学问题,但真理标准讨论绝不只是一场讨论是非之争。它涉及

①以上3点均引自孙麾:《当代学术思潮的前提批判》,载《马克思主义研究》2008年第3期。

②沈宝祥:《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深远意义和主要经验》,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2008年第3期。

到了我们党应当执行一条什么样的思想路线,是一切从实际出发,还是一切从本本出发;它也涉及到了我国的社会主义今后将怎样发展,是沿着以往的错误道路继续走下去,还是弃旧图新,走出一条符合中国实际的建设社会主义新路。真理标准讨论的意义远远超出理论本身的范围。”^①

原因之二,源于在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中体现的自由、民主、平等价值理念,已通过“讨论”活动本身,使其超越了传统含义而具有了当代性。

以自由而论,其通过人们积极参与讨论而具有鲜明的积极自由的色彩,同时由于可以自由发言但不会被扣帽子、打棍子,而又具有了消极自由的色彩。这使法治下的自由成为积极自由与消极自由的统一,因而成为一种较高水平的当代自由。

以平等而论,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本质上体现的是思想平等,这种思想平等超越了出身、年龄、阶层、文化水平而具有了最大的普遍性。建国以来,在“左”倾思想的影响下,无论“反右”斗争还是“文化大革命”,在“积极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阶级斗争”口号的支配下,最令人窒息的是思想的不平等。而在真理标准讨论中,各种观点和意见可以在民主讨论中求同存异,平等交流,对棍子和帽子的担忧被抛到九霄云外,正是在平等的交流中,人们终于发现言论自由就是法治下的思想平等。

就民主而言,无疑,真理标准问题所涉及的民主既是政治民主,又是学术民主,而政治民主是其他各色民主之首,并统领其他民主。只有具有政治民主的环境,才会有学术民主。在经历了“四人帮”高压政策的我国社会,当时最为渴望的,就是政治民主,在获得政治民主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又使学术民主得到彰显,它所滋养起来的民主意识与民主精神,日后又反哺、催生其他诸如经济民主、文化民主等其他类型民主意识的成长。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近10年来兴起的经济哲学、政治哲学、文化哲学不能不被看做是这种现代价值观念的滋长所培育出的现代意识合逻辑的发展成果。

原因之三,源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敲开了我国走入“新时期”的大门。回溯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发生以来的30多年,可以发现,正是通过这场讨论,恢复和重新确立了党的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权威;通过这场讨论,为制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政治路线,为贯彻这条路线创造了必要的思想条件;同时也为制定各条战线一系列正确的方针、政策,并为贯彻这些方针、政策创造了必要的思想条件。正因为如此,邓小平也多次指出,“不要小看这场争论,大家认为进行这个争论很有必要,意义很大。”^②“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现在越来越显示出它的重要性。”^③1980年12月,邓小平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又说:“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对于我们这几年来在政治、经济、组织等各方面进行一系列改革,对于我们在各条战线上取得显著成绩,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④

仅以上数条,已足以说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不愧为中国科学社会主义发展史上带有转折意义的伟大启蒙,它是我国进入新时期的转折点。

●作者简介:高惠珠,上海师范大学哲学学院教授,上海师范大学知识与价值科学研究所常务副所长,哲学博士,博士生导师;上海200234。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11&·ZD085)

●责任编辑:涂文迁

①邢贲思:《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及其启示》,载《求是》,2008年第11期。

②《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43页。

③《邓小平文选》第2卷,第279页。

④《邓小平文选》第2卷,第364页。